**法官學院「113年度暑期大專院校法律系、所工讀生招募」報名簡章**

為協助本學院研發組註釋書編輯校對業務，特招募大專院校學生113年度暑期於本學院工讀，歡迎符合資格者報名應徵。

一、應徵資格：

（一）**以大專院校法律系大三以上在校學生為限，法律研究所刑法組學生優先。須具備使用電腦Word軟體編輯與排版能力，略通日文(請檢附證明文件)者尤佳**。

（二）家庭清寒或遭遇變故之學生得優先考量僱用，請檢附家庭清寒或遭遇變故之相關證明文件如下：

1.生活扶助戶（檢附地方行政機關開立之低收入證明）。

2.父母或監護人一方受重傷或罹患重病（檢附醫療機構開立之證明）。

二、薪資待遇：月薪制，每月新臺幣2萬7,470元。

（一）享勞、健保。

（二）工讀生健保補充保費、勞保、勞退金自負額由本學院自薪資內扣繳，其餘交通、膳食、住宿等須自理。

三、工讀期間：

自113年7月1日起至113年8月31日止，週一至週五(非例假日)。

四、工作內容：

（一）協助研發組註釋書編輯校對相關業務。

（二）其它臨時交辦事項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**113年5月31日**（星期五）止（通訊報名者以郵戳或快遞寄送發件日為憑）。逾期報名、欠缺報名表或應徵資格證明文件者均不受理。

六、工讀地點：法官學院（臺北市士林區福國路103號）

七、招募名額：1名，並視實際需要備取若干人。

八、報名表可至本學院網站(<http://tpi.judicial.gov.tw/>)最新消息之「徵人啟事」下載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通訊報名：請寄111044臺北市士林區福國路103號「法官學院研發組 收」，信封註明「應徵暑期工讀生」。

（二）Email報名：請寄至[katekao@judicial.gov.tw](mailto:katekao@judicial.gov.tw)

(三) 工讀期間如有預定請假之日期及事由，請於報名表「簡要自傳」欄載明。

十、審查與進用：

（一）報名資料經審查合格後擇優錄取，如有必要通知面試；不合格者恕不通知補件，亦不退件。

（二）錄取名單將公告於本學院網站。